

■新华社记者 兰天鸣

手机、黄金、购物卡都可成“马甲” 小心“蒙面”高利贷！

“即申即放”“无需担保”，通过租借手机、回收购物卡、回收黄金提货券即可获得贷款……这些往往都是高利贷的陷阱。

近期，上海警方调查发现，部分网络平台以物品租借和回收为名放高利贷，收“砍头息”，部分借款人借贷年化利息最高可达400%。

“商品回收”成高利贷“新马甲”

记者采访发现，一些非法放贷平台改变过去“放贷一收债”的套路，将放贷行为包裹在回收实物或虚拟产品的外衣里，通过将环节拆分，增加犯罪隐蔽性。

——“手机租借型”。上海市民姜女士与某借款平台约定，她以“租借”一部价值9000元的手机为名进行借款。平台实际上并未把手机寄给姜女士，而是将手机寄给回收商进行倒卖后，再把手机款打给她。不过，扣除首期“租金”和“中介费”等，姜女士实际上只拿到6300元。此后，姜女士要分12期在3个月内返还平台18000元。

在犯罪嫌疑人的引导下，姜女士以这种方式在多个App共获得资金14万余元，但3个月就需要偿还42万余元。

姜女士报案后，警方展开侦查，先后抓获柚柚商城、优租、壹点商城等5个非法放贷平台的实控人11人。经初步核查，这些平台已累计向不特定人群非法放贷2000余万元，涉案人数达数千人。

——“黄金提货型”。来自河北的周先生表示，他在一个名为“小兔花”的App上借贷，收到的不是现金，而是平台给予的购买黄金提货券的授信额度。

“黄金提货券并不能直接兑

换黄金。平台要求对黄金提货券回收后，才能放款。我使用4.3万元的额度买了57克黄金提货券，意味着跟平台借了4.3万元。黄金提货券被回收后，平台要扣除各种手续费，实际到手只有2.9万元。”他说。

部分借款人表示，有的平台提供专门用于购买黄金的借款额度，但只能在该平台购买，而该平台上的黄金价格比市场价高出近200元/克。借款者在收到黄金后以市价套现，相当于被平台收了很高的“砍头息”。

——“购物卡回收型”。

来自浙江的赵先生告诉记者，他在某金融平台上借款2400元，借款周期是一个月。平台实际向其发放1900元面值的购物卡，外加在线视频和音乐会员权益；平台承诺可对1900元购物卡进行现金回收，但需扣除折现费208元。

“借2400元，实际到手只有1692元。此外，我还要额外支付130元利息。”他说。

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经侦支队金融犯罪侦查队队长张晨晖表示，嫌疑人之所以将放贷环节复杂化，目的是通过复杂的实物或虚拟物品流转，让非法放贷看上去更像是正常交易，躲避警方侦查。

变换名目“软暴力”催收

今年以来，上海公安机关已侦破非法放贷案件3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10余名。办案人员表示，当前相关非法放贷案件呈现出多个新特点。

一是不断变换“中介物”作为障眼法。有的不法分子以会员“权益卡”“代金卡”等不具备流动性的虚拟物品充抵部分贷款本金，增加借款人融资成本，变相发

放高利贷。有的不法分子非法开发所谓“融资租赁”或者电商平台App，以手机和电脑等电子产品融资租赁、充值卡等有价实物买卖为幌子，通过“租机变现”“实物回收”等方式变相发放高利贷款。

二是不断变换“砍头息”的名目。与以往直接从本金中预先扣除利息的“砍头息”不同，部分不法分子会以担保费、服务费、手续费为名变相收取“砍头息”。

在警方侦破的案件中，有的不法分子以“即申即放”“无需担保”“不查征信”等噱头诱导借款人下载App，通过事先设置的隐藏条款，使借款人在App中输入身份证及银行卡信息后，自动收到一笔小额贷款且不能提前还款。

这笔贷款会被不法分子以担保费、服务费、手续费等名义变相收取“砍头息”，导致实际放款金额远远小于App上显示的贷款金额。

三是不断拓展招揽客源的渠道。不法分子利用互联网平台的隐蔽性和快捷性，通过网络论坛、社交群组、App平台及各类自媒体等线上平台招揽客源，获取的客源更多，辐射的地区更广。

“类似‘手机租借’放贷App，往往并不在应用商店上架，属于没有备案的非法应用。有的不法分子会通过App非法获取借贷人的通信录。如借款人到期后无法按约定金额偿还，不法分子便会通过短信、电话‘轰炸’持续骚扰借款人及其亲友，以‘软暴力’迫使借款人偿还高额利息。”上海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总队一支队探长程阳旭说。

程阳旭表示，不法分子以“实物租借和回收”巧立名目实施高利放贷的行为涉嫌非法经营罪，还可能催生寻衅滋事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等犯罪行为。此

外，此类不法分子往往与其他黑灰产相勾结，为洗钱、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其他违法犯罪活动提供便利。

加强精准打击治理力度

业内人士认为，针对当前非法放贷出现的新变体，可通过“大数据+AI”进一步加强对违法放贷App的监测、预警、处置，同时加强跨部门协作，提高执法效率，对蒙面“高利贷”精准打击治理。

北京理工大学网络安全研究所所长闫怀志表示，从技术治理的角度来看，可以加强代码审查与监控，比如开发专门的技术工具，对一定范围内的App代码进行深度扫描，识别出潜在的违法功能和行为模式。

“手机操作系统提供方和应用商店可利用大数据分析和AI辅助识别，加强对App的运行和用户反馈检测，识别出异常交易模式或高风险行为，快速识别出违法放贷等应用，从而阻止恶意App的安装和运行。”闫怀志说。

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相关负责人表示，警方已依托“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模式，联合相关金融监管部门严厉打击、严密防范非法高利放贷等各类信贷领域违法犯罪，按照“个案到类案、类案到行业、行业到生态”的工作链路，紧盯高发突发领域，全面汇集数据资源，深挖上下游进行全链条打击。

上海警方提醒，市民群众要增强防范意识，如有资金需求，要通过正规渠道，向银行、消费金融公司等持牌机构申请贷款，切勿从非正规渠道进行高息借贷，以免造成经济损失、信息泄露等。

（新华社上海电）

■新华社记者 齐琪

9月，一批新规护航美好生活

对刷单炒信、好评返现等消费者权益焦点问题进行规制，进一步建立健全个人求助网络服务平台监管制度，持续优化纳税人跨区迁移服务……9月，一批新规护航美好生活，一起来看！

对刷单炒信、好评返现等消费者权益焦点问题进行规制。《网络反不正当竞争暂行规定》9月1日起施行。规定明确了假冒混淆、虚假宣传等传统不正当竞争行为在网络环境下的新表现形式，列举了反向刷单、非法数据获取等新型网络不正当竞争行为。规定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对当前我国线上消费中侵害消费者权益的刷单炒信、好评返现、影响用户选择等焦点问题进行规制。

进一步建立健全个人求助网络服务平台监管制度。新修改的慈善法9月5日起施行，对健全应急慈善制度、完善促进措施、规范慈善活动、加强监督管理等作了规定，将为慈善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提供更有力法治保障。进一步建立健全个人求助网络服务平台监管制度，明确个人因疾病等原因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向社会发布求助信息的，求助人和信息发布人应当对信息真实性负责，不得通过虚构、隐瞒事实等方式骗取救助。

持续优化纳税人跨区迁移服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便利纳税人跨区迁移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通知》9月1日起执行。通知提出，各级税务机关要持续优化纳税人跨区迁移服务，严禁协助阻拦纳税人正常迁移，严禁违规发起风险任务阻断纳税人迁移，严禁额外增设条件门禁阻碍纳税人迁移等。

妥善安置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安置条例》9月1日起施行。条例旨在规范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妥善安置退役军人，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条例明确国家采取政府推动、市场引导、社会支持相结合的方式，鼓励和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加强保密科学技术创新和防护。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9月1日起施行。条例加强保密科学技术创新和防护，鼓励和支持保密科学和技术研究和应用，对在保密科学和技术研发中取得重大成果或者显著成绩的组织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统一规范对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事宜。《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9月1日起施行。条例统一规范对各级各类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的处分事宜，聚焦国有企业经营管理易发多发违纪违法问题，将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第三章规定的有关违法行为具体化为51项违法情形，并明确相应的处分。

公安部

把打击矛头始终对准重大黑恶组织

新华社北京电（记者任沁沁、熊丰）记者29日从公安部获悉，公安部挂牌督办涉黑案件侦办工作座谈会日前召开，公安部将以部挂牌督办案件侦办工作为抓手，把打击矛头始终对准重大黑恶组织，坚决打好扫黑除恶攻坚战。

公安部提出，要精心组织专案攻坚，坚持专案专办，集中优势资源，采取有力措施，推动挂牌督办的“钉子案”“骨头案”取得突破。要继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打击，对“村霸”“乡霸”等农村黑恶势力坚持露头就打，对“沙霸”“矿霸”“行霸”“市霸”等黑恶势力保持严打高压，对裸聊敲诈、套路贷、负面舆情敲诈、恶意索赔、软暴力催收、网络水军滋事等持续发起集群战役，坚决遏制高发势头。

公安部要求，要坚持除恶务尽、标本兼治，确保打深打透打彻底。要坚决“打伞破网”，落实协同办案工作机制，对案件线索一查到底。要精准“打财断血”，加强部门协作，深挖利益链条，坚决打掉黑恶势力经济基础。要铲除犯罪土壤，强化重点地区排查整治和重点行业领域监管治理，推动落实工作责任、堵塞管理漏洞，最大限度挤压黑恶势力滋生空间。

据悉，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以来，全国公安机关重拳打击各类黑恶势力犯罪，对147起部督案件开展专案攻坚，成功铲除一批危害严重的涉黑组织，有力净化了经济发展环境，巩固了专项斗争成果。



开学第一课
普法进校园

9月1日，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吴兴区第一小学为三年级学生宣讲法律知识。

当日，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来到吴兴区第一小学，在开学报到之际为小学生带来一堂未成年人普法课，以增强学生们的法律观念与自我保护意识。

新华社记者 黄宗治 摄